

证券代码：002386

证券简称：天原集团

公告编号：2017-076

##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及议题于 2017 年 8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29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监事应到 5 人，实到 5 人。公司监事对提交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表决，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形成了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2019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 在本公司兼任有其他职务的监事薪酬，如属于《2017-2019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范围中的人员，则按《2017-2019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2017 年高级管理人员副职的绩效考核办法》执行；如属于公司中层管理人员，则按公司中层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办法执行；如属于公司其他人员，则按公司有关绩效考核办法执行。

(2) 未在本公司兼任有其他职务的监事不纳入本考核方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票 5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特此公告。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三十日